

2018 年

梅州市民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民政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梅州市民政局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民政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梅州市民政局主要职能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的民政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2、负责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的接收安置工作和军队移交地方管理的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抚恤优待、评残评烈、残疾军人安置、烈士褒扬和牺牲病故部队干部的家属安置工作；组织和指导拥军优属工作。3、负责组织、协调城乡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和监督市级救灾款物。4、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5、负责拟订全市镇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方案及申报工作，负责市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组织编制地名规划，负责地名命名、更名、销名审核工作，规范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工作。 6、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城乡社区建设和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7、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8、

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9、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的责任。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民政系统的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民政系统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11、负责管理福利彩票销售工作，负责管理、使用、发放福利资金和民政事业费。12、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其中市局本级内设科室9个，分别是：办公室、社会救助科、区划地名科、社会福利科、社会事务科、救灾和慈善事业科、优抚科、双拥工作科（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复退军人安置科）、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科（社会工作科）。

办公室的主要职能是：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策规章、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行政和后勤保障工作的管理与协调；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党务、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提出民政基础设施建设标准建议；承担本级及全市民政事业经费专业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工作，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和使用；负责机关及直属单位民政事业经费的预决算、固定资产和日常财务管理工作；负责民政统计管理工作。

社会救助科的主要职能是：拟订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工作；拟订五保户社会救济政策；指导农村敬老院建设；参与拟订住房、教育、司法救助相关办法；

承办社会救助资金的分配和监管工作；指导各县（市、区）社会救助工作。

区划地名科的主要职能是：监督实施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和地名管理的有关政策；负责拟订镇（乡）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方案、申报工作；负责市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指导各县（市、区）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拟订地名规划；承担地名命名、更名、销名的审核工作；负责规范地名标识和管理工作。

社会福利科的主要职能是：拟定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组织实施老年人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护；拟订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并组织实施；拟订城乡社会福利机构设置规划和管理办法，指导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拟订社会福利企业扶持政策；指导福利职业技能建设工作。

社会事务科的主要职能是：组织实施孤儿等特殊群体权益保护及儿童收养政策；承办和指导收养登记管理（含涉港澳台等），指导儿童福利机构管理；负责牵头推进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拟订殡葬管理办法，推进殡葬改革；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管理和申办审批工作；承担殡葬行业职业技能建设工作；指导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含流浪未成年人保护）救助工作；指导殡葬、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拟订婚姻管理办法，推进婚俗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含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和华侨）和婚姻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救灾和慈善事业科的主要职能是：拟订救灾工作政策；

承办救灾组织、协调工作；承办本级和指导县以下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承办灾情核查和统一上报、发布工作；承办救灾款物管理、分配及监督使用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置灾民、农村灾民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灾民生活救助；指导救灾物资储备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减灾规划；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优抚科的主要职能是：承担“三属”（烈属、因公牺牲军人家属、病故军人家属）和复员退伍军人、军属的抚恤、补助、优待工作；承担追认烈士的审核报批、烈士褒扬工作；承担伤残军人标准及调级换证的审核工作；承担烈士纪念建筑物的立项申报工作；指导优抚医院、光荣院、烈士纪念建筑物、复退军人服务组织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复退军人稳定工作。

双拥工作科（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复退军人安置科）的主要职能是：承担拥军和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协调驻军和地方的关系，调处军民矛盾和纠纷；指导全市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军民共建工作，开展争创全省、全国“双拥模范城（县）活动”；指导军供站、军休所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退役士兵、复员干部、伤病残军人的接收安置工作；组织实施军地两用人才的开发使用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承担军队（含武警部队）移交地方管理的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科（社会工作科）的主要职能是：

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建设及村（居）民自治工作；指导监督村务公开工作；拟订城乡社区建设的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指导社会工作者登记管理工作，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承担民政科技管理工作。

（二）人员构成情况

市民政局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中财政拨款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本单位行政（事业）编制29名（含社管办、老龄办7名机关事业编，2名行政执法专项编）；离退休人员41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30名。下属事业单位共有编制168名，其中：核拨事业编制93名，核补事业编制5名，自筹事业单位19名。离退休人员51名。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梅州市军供站、梅州市复退军人医院、梅州市救助管理站、梅州市殡葬管理所、梅州市救灾物资管理站、梅州市儿童福利院、梅州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梅州市救助管理站职能：为在城市生活无着落的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性的社会救助。梅州市殡葬管

理所职能：主要宣传殡葬管理政策，指导殡葬单位工作，落实殡葬管理规定。梅州市军供站职能：保障供应过往部队、新兵、老兵退伍等。梅州市救灾物资管理站职能：救灾物资的储备工作及救灾物资的调拨发放工作。梅州市复退军人医院职能：主要为全市复员退伍军人及社会收容精神病患者防治工作服务。梅州市儿童福利院职能：为全市孤残儿童、弃婴提供各种综合性社会福利服务。梅州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职能：主要做好社会福利服务工作。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4039.83	一、基本支出	2263.2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1776.6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39.83	本年支出合计	4039.8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039.83	支出总计	4039.8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62.83
基金预算拨款	1177.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039.8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4039.8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2263.23
工资福利支出	1840.05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27
公用经费	170.47
公务交通补贴	31.44
二、项目支出	1776.60
日常运转类项目	0.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4039.83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4039.83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62.83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62.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17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177.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39.83	本年支出合计	4039.8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862.83	2263.23	599.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1.51	2071.91	599.6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83.60	638.60	245.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63.48	363.48	0.00
2080204	拥军优属	210.00	0.00	210.00
2080205	老龄事务	12.74	12.74	0.00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90.45	90.45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5.00	0.00	5.00
2080209	部队供应	108.16	108.16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3.78	63.78	3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58.38	458.38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84	114.84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48	106.4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05	237.05	0.00
20808	抚恤	740.54	559.54	181.0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740.54	559.54	181.00
20809	退役安置	30.00	0.00	3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0.00	0.00	30.00
20810	社会福利	359.87	236.27	123.60
2081001	儿童福利	296.87	173.27	123.60
2081004	殡葬	58.00	58.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00	5.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99.11	179.11	2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99.11	179.11	2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6.31	56.31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31	56.3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4	16.3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01	135.0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01	135.0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01	135.01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年预算
	合 计	2862.83
[3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840.04
[3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498.08
[3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670.76
[3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58.06
[3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7]绩效工资	117.64
[3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7.05
[3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0]职工工资医疗保险缴费	56.31
[3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135.0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13
[3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47.91
[3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33.95
[3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1.0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3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12
[3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2.03
[3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13.49
[3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17.52
[3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1.84
[3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12.35
[3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2.00
[3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5.32
[3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1.64
[3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18.80
[3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12.15
[30225]专用燃料费	[30225]专用燃料费	2.20
[3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0.70
[3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16.9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3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3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16.9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4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27
[30301]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34.96
[30301]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185.59
[30305]生活补助	[30305]生活补助	70.72
[30306]救济费	[30306]救济费	20.00
[399]其他支出	[399]其他支出	263.60
[39999]其他支出	[39999]其他支出	263.6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29.44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2.5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6.94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77.00	0.00	1177.00
229 其他支出	1177.00	0.00	1177.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907.00	0.00	907.0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907.00	0.00	907.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	0.00	27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0.00	0.00	270.00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说明：在以下必须公开的基本说明基础上，可根据本部门情况加以细化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039.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8.00 万元，下降 26%，主要原因是彩票公益金收入减少；支出预算 4039.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8.04 万元，下降 4.7%，主要原因是 一是人员变动，财政拨款预算相应减少；二是 2018 年住房补贴预算纳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三是人员变动和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变化，财政拨款预算相应增加；四是 2017 年住房补贴预算纳入住房保障类，2018 年住房补贴预算纳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项目支出预算 1776.60 万元，占总支出 44%，比上年减少 242.6 万元，下降 14%。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9.44 万元，比上年 0 万元，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 0 万元，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0 万元，下降 17%，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

革精神，减少公务交通补贴保障区域内的行驶；公务接待费 16.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96 万元，下降 54%，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要求，尽量压减费用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447.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0.81 万元，增长 283%，主要原因是 2017 年预算未做印刷费、物业管理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018 年预算增加这些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573.62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418 平方米，车辆 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

固定资产 5.72 万元，主要是 办公设备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